

“人工智能+金融”应当关注什么

完善
陶然论金

“金融与科技”成为2025陆家嘴论坛上高频出现的关键词。当金融为科技创新注入源源不断动能的同时，以人工智能为代表的科技创新也在以不可逆之势重塑全球金融业。“人工智能在金融领域的运用已不是一个国家的现象，它是全球现象，是技术革命。”在2025陆家嘴论坛上，上海新金融研究院理事长屠光绍的话引发了众多参会人员的共鸣。

深刻影响行业发展

近年来，人工智能技术推动了金融产品创新，优化了金融服务方式，提升了风险管理效率。同时，人工智能技术的快速迭代也对金融行业实践产生深刻影响。2025陆家嘴论坛上，与会专家围绕“人工智能赋能金融改革创新：机遇和挑战”等话题纷纷发表各自的见解。

“人工智能在金融体系里的运用，会给金融机构形态、金融行业业态、金融体系生态带来巨大的变化。”屠光绍表示，尤其今年以来，大家谈及金融发展情况、业务情况，都离不开人工智能。

科技对金融的赋能将不仅停留在具体应用层面，还将深刻改变金融业的运行规则。环球银行金融电信协会亚太区总裁黄式进表示，人工智能并非遥不可及的概念，而是提升全球金融体系完整性、平台效率和体系韧性的强大实用工具。

黄式进认为，得益于中国金融市场的创新活力，未来将涌现更多人工智能应用的成果。“人工智能必将成为金融行业变革性的推动力。而人工智能在金融业的成功应用，取决于行业各方能否协作、规模化且负责任地运用人工智能。”

屠光绍分析，当前人工智能在金融领域的运用是“冷热相交织，冷中有热，热中有冷”，从应用主体来看，大型金融机构积极布局人工智能技术，但中小机构受限于资源和技术能力。技术应用层面，基础应用如聊天机器人已广泛普及，但大模型等深度应用仍处于探索阶段。从业务范围上看，人工智能正从简单业务向核心业务延伸，但整体渗透率仍有待提升。

高盛集团全球管理委员会委员、亚太区总裁施南德表示，当前人工智能发展正处于从基础设施搭建到平台建设再到应用落地的演进过程。金融行业目前已在4个关键领域实现人工智能应用：客户服务领域的机器人、数据分析与算法交易、内部流程自动化、贷款信用评级与风险建模。总体来看，人工智能在金融领域的应用仍处于早期阶段，但发展速度惊人，未来将深刻改变行业格局。

贝宝全球副总裁兼全球政府关系负责人分享了支付行业在人工智能应用方面的实践经验和展望。该负责人介绍，作为一家全球支付公司，贝宝已将人工智能技术深度融入核心业务：通过聊天机器人提升客户体验、利用AI工具识别和阻止诈骗、优化后台流程提高运营效率，并持续探索创新解决方案。他认为，人工智能对小微企业的赋能效果显著，许多小微企业已将人工智能应用于客户交互、市场营销等日常经营中。

与会专家看来，人工智能为金融行业

2024年年报显示

工商银行金融科技投入 ▶ 285.18亿元

农业银行信息科技投入 ▶ 249.7亿元

中国银行信息科技投入 ▶ 238.09亿元

建设银行金融科技投入 ▶ 244.33亿元

占营业收入的3.76%

占营业收入的3.26%

带来显著机遇，提升运营效率、优化客户体验、创新金融产品，但同时也面临多重挑战，包括技术成熟度不足、数据安全风险、复合型人才短缺等。

避免形成技术孤岛

金融行业运用人工智能最需要注意的是什么？黄式进认为，数据结构和质量是核心基础，行业各方要负责任地创新建立行业标准维护系统安全与互信，并以全局视角推动规模化应用避免技术孤岛。

黄式进分享了环球银行金融电信协会对人工智能的应用实践。目前，环球银行金融电信协会已将AI深度应用于风险监控和数据洞察等核心领域，欺诈识别准确率提升了40%、交易审查的处理时效缩短了60%。面对数据隐私、监管差异等挑战，环球银行金融电信协会通过组建12家全球银行参与的试点小组、建立金融犯罪监管沙盒等创新方式推动行业协作。

与会专家认为，人工智能技术迭代加速，技术发展势头难以阻挡。各国监管部门需动态适配跟上技术发展速度，如果强行限制某一个领域的技术，可能让技术从另一个领域实现突破。施南德认为，需要构建全球金融信任体系，通过道德标准、反洗钱风控及精准算法设计守护金融系统根基，同时要校正AI错觉。

屠光绍认为，金融机构在应用人工智能时必须与服务投资者与消费者之间寻求平衡，避免AI鸿沟，坚守金融服务大众的初心。

中信集团副总经理鲍建敏认为，当前国内更加注重技术发展的安全可控，需通过国家顶层设计突破技术障碍，推动人工智能从边缘服务向核心业务渗透。据悉，中信集团在跨产业AI应用方面已取得部分成果。中信出版将AI嵌入图书选题、翻译、发行等环节，并对古籍进行声像数字化改造以适配新媒体平台；中信农业通过自研基因芯片对50余个物种进行抗病抗灾分析，实现育种精准优化；中信戴卡依托工业AI质检系统（灯塔工厂）实现轮毂锻造全流程智能化，瑕疵识别与参数自动调节使良品率和安全性显著提升。



数字技术的运用，包括人工智能的运用，虽然能够增强企业的竞争创新能力，但同时有可能会造成数字鸿沟、AI鸿沟，反而让消费者无法更好地利用金融机构的创新服务。从这个意义上讲，金融机构需要考虑其AI应用的普惠性。因此，需要破除数据孤岛、建立负责任创新框架、平衡技术普惠与安全发展，方能真正释放AI重塑金融生态的变革价值。鲍建敏认为，AI怎么覆盖更多群体，在长尾需求上多做挖掘，这是很重要的，“要更精准画像，提高投融资的真实能力，把AI效能真正发挥出来”。

构建开放协同生态

当前，人工智能发展给金融行业带来的挑战已经成为全球性议题，各国正站在同一起跑线上。在2025陆家嘴论坛上，不少专家提出，金融与科技融合的破解之道应指向全球共治。一方面，需加快建立AI监管机制，完善伦理审查框架；另一方面，要推动跨机构数据共享与技术标准协同，持续推动行业向更智能、更普惠的方向演进。专家呼吁，建立跨监管协调机制，为AI金融应用铺设“稳定可预期的轨道”；建立数据标准与生态系统内的互信，避免“信息孤岛”割裂全球金融网络。

监管层面需构建全球协同框架以平衡创新与风险。屠光绍认为，积极发展人工智能能够提升整个金融体系能力，深化其功能，增强服务能力。此外，必须加强规范。随着

全球对人工智能在金融体系应用中的重视，监管合作和协调非常重要。这不仅关乎单个国家和地区人工智能在金融体系应用中能否顺利推动金融发展，也关乎全球金融体系的重塑，以及金融体系韧性和能力的提升。

屠光绍强调应将AI金融监管提升至全球治理高度，通过建立类似COP29的国际协调机制、推动监管标准一致性、运用监管科技工具以及构建多边对话平台来应对跨境监管套利风险。

人才培养方面，屠光绍认为，当前既懂金融又通技术的复合型人才“奇缺”，必须改革传统金融教育模式，通过重构交叉学科体系、更新课程内容、强化产学研联动及升级师资队伍来培养适应AI时代的新型金融人才。

鲍建敏倡导构建产学研深度融合、开放共赢的人工智能金融生态体系，搭建跨机构、跨领域的协同创新平台。他认为，发展AI金融面临3个挑战：一是便捷服务与数据安全的平衡考量；二是算法可解释性带来的信任危机；三是技术迭代与自主掌控的战略选择。

对此，他提出三方面的建议：一是共建人工智能的基础设施，夯实金融人工智能的发展根基。二是共筑安全可信的发展环境，护航人工智能行稳致远。建议有关部门进一步完善人工智能在金融领域的应用规范与安全底线。三是共创开放协同的创新生态，激发金融人工智能的澎湃活力。

财政部明确公司法、外商投资法施行后有关财务处理问题——

放管结合强化企业财务管理

本报记者 曾金华

近日，财政部印发《关于公司法、外商投资法施行后有关财务处理问题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就使用资本公积金弥补亏损，以非货币财产作价出资，外商投资企业储备基金、企业发展基金和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等问题，进一步明确财务处理相关规定。

财政部资产管理司有关负责人介绍，自2024年7月1日起施行的新公司法规定，资本公积金弥补亏损，应当先使用任意公积金和法定公积金；仍不能弥补的，可以按照相关规定使用资本公积金。对作为出资的非货币财产应当评估作价。上述规定的具体财务管理要求需进一步明确。2020年1月1日起施行的外商投资法规定，外商投资企业的组织形式、组织机构及其活动准则，适用公司法、合伙企业法等法律的规定。对于2025年1月1日5年过渡期满后，对于外商投资企业根据废止前的中外合资经营企业法等法律法规提取的“储备基金、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企业发展基金”如何进行财务处理，亟需进一步明确。

为落实上述法律要求，规范企业财务行为，《通知》进行了一系列明确规定。在公司法允许使用资本公积金弥补亏损的基础上，对弥补范围、时间、依据、程序等

作出财务规范。明确可用于弥补亏损的资本公积金范围，将可弥补亏损的资本公积金限定为以下两类：“接受用货币，或实物、知识产权、土地使用权、股权、债权等可以用货币估价并可以依法转让的非货币财产作价出资”，以及“接受以代为偿债、债务豁免方式，或者以货币、实物、知识产权、土地使用权捐赠的方式进行的资本性投入”。为保障股东权益，尊重股东自治，明确弥补非货币财产出资的，应当按照有关规定进行资产评估，并按照设立、增资、合并、分立等事项的相关规定履行内部决策程序”。同时，提示企业审慎决策，明确“对股东投入的非货币资产，公司应当结合资产特点，充分关注可能影响资产权益实现的各类因素，必要时可以取得法律意见书”。

对外经济贸易大学国家对外开放研究院研究员、国际商学院教授祝继高认为，《通知》构建了“松绑”与“规范”并重的财务治理框架，一方面，通过落实开放资本公积金补充、允许债权出资等法律规定，充分激发企业资本活力，为处于财务困境的经营主体提供新的纾困路径；另一方面，通过严格限定资本公积金使用范围、强化非货币财产评估程序等措施，有效防范财务操纵风险，切实保障债权人与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这种“放管结合”的制度设计，既精准回应了企业的现实需求，又坚守了资本市场的合规底线，为经济高质量发展营造了稳定、健康的制度环境。”祝继高说。

在外商投资法明确外商投资企业的组织形式、组织机构及其活动准则适用公司法等法律规定的规定上，《通知》明确了三项基金的财务处理要求。外商投资企业由提取储备基金、企业发展基金转为提取法定公积金、任意公积金。同时，明确储备基金结余转为法定公积金管理，企业发展基金结余转为任意公积金管理，企业发展基金结余转为任意公积金管理。为维护职工权益，明确外商投资企业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按照提取时确定的用途、使用条件、程序使用。考虑到2025年1月1日外商投资法提出的5年过

渡期已满，明确“外商投资企业自2025年1月1日起不再计提储备基金、企业发展基金、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取消三项基金计提显著减轻了外商投资企业的资金压力，企业可将这部分资金用于研发投入、分红或债务偿还等，有助于增强企业的资金流动性与运营活力。三项基金制度的取消打破了外商投资企业与内资企业在利润分配制度上的差异，有助于优化营商环境，激发外商投资企业的创新活力和发展动力。”祝继高说。

中央财经大学教授陈彦森认为，面对新规的落地，企业不能仅将其视为一次简单的账务调整，而应将其看作是对公司治理、内控管理和风险意识的全面考验，要审慎运用政策工具，严防滥用与“钻空子”行为；提升信息披露质量，以透明度构筑信任“护城河”；夯实合规基础，强化内部控制。

“《通知》是贯彻落实公司法、外商投资法等要求、规范和加强企业财务管理相关问题的重要举措。下一步，我们将做好宣传解读和组织落实工作，持续跟踪《通知》执行情况，及时了解掌握利益相关方和社会公众意见建议，扎实推进制度评估调研，不断提升制度实施效果。”财政部资产管理司有关负责人说。

近期，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印发《关于推动深化人身保险行业个人营销体制改革的通知》，明确提出“建立有中国特色的保险销售人员荣誉评价体系，提升保险销售人员的职业认同感和归属感”。这是对保险销售队伍建设提出的更高要求，释放出监管层引导行业从“重规模”向“重素质”转型的重要信号。

保险代理人荣誉体系，核心是对代理人在职业道德、业务能力、客户服务等方面进行系统评价，通过晋级认定、荣誉授予和典型表彰等方式，构建起一套科学透明、奖罚分明的激励制度。它既是加强队伍规范化管理的重要工具，也是增强从业者荣誉感、归属感和责任意识的有效手段。

从国际范围来看，百万圆桌会议会员、国际龙奖、国际品质奖都曾是我国保险代理人追逐的目标。不过，要想获得这些荣誉不仅需要销售量达标，还需要付出价格不菲的注册费用。随着我国人身险行业的发展，这些国际荣誉体系和我国保险代理人的实际需要并不能完全匹配。不过，这些荣誉体系，入选后会使得保险代理人享有职业声誉与行业认同，激发了代理人的从业热情与专业进取，这也充分说明荣誉激励机制对于销售队伍长期发展的重要意义。

在实际展业中，我国保险代理人长期面临高流动率与激励不足的双重困境。不少从业者缺乏清晰的成长路径和职业定位，靠“跑量”赢得晋升与奖励，并非靠服务与口碑赢得尊重。这种局面如果长期持续，不仅不利于行业可持续发展，还严重影响了社会公众对保险产品与服务的信任度。

目前，国内部分保险机构已率先开展探索。泰康保险集团构建起“健康财富规划师”体系，明确代理人专业发展路径，将认证、培训、服务能力评估等环节系统打通，不断提升从业者职业价值。新华保险则通过“荣誉主管”等称号，设定严格评选标准，将荣誉与晋升、薪酬、资源配置相挂钩，取得了积极成效。

人身险公司作为实施主体，应主动承担起制度建设责任。首先，要制定与我国人身险行业发展相匹配的评价体系，如覆盖道德操守、业绩表现、客户满意度等多维度的量化标准，并通过引入第三方评估、客户回访等机制，确保评定过程公正透明。其次，应将荣誉与实际激励挂钩，让代理人在获得荣誉的同时，也能在晋升、培训、收入等方面获得实质性回报。再次，要注重先进典型的宣传推广，发挥示范引领作用，在企业内部营造比学赶超的良好氛围。更为关键的是，建立动态管理机制，对失德失范、服务滑坡的代理人，及时撤销荣誉称号，确保制度严肃性。

行业协会可以在标准建设、制度引导和信息共享方面提供配套支撑，探索出台统一的行业荣誉评级框架，推动各机构在荣誉设定上实现基本标准的一致性，并将高等级代理人纳入行业诚信档案，在全行业范围内共享资源。此外，还可将荣誉体系与保险营销人员职业资格、分级分类管理衔接起来，构建从持证、认证到晋升、奖惩的职业发展闭环，让荣誉不仅是一种象征，更是一种制度性安排。

总之，“长期主义”应成为荣誉体系的重要价值坐标，通过制度引导，促使从业者注重客户关系的长期维护与保障履约的持续性，避免“一锤子买卖”的短期行为。荣誉体系不是“锦上添花”的附属制度，而应成为保险公司推动高素质队伍建设的基础工程，让“有能力、有服务、有责任”的代理人获得真正的社会认同和制度激励，为行业高质量发展夯实人才基础。

本版编辑 苏瑞洪 美编 王子莹

江苏省无锡市新吴区江溪街道 构建多元创意生态添动能

在江苏省无锡市新吴区江溪街道，一座由旧工业空间华丽变身的“1969创意工场”，正以蓬勃“年轻力”为区域经济注入强劲动能。这一成果的背后，离不开江溪街道政府的积极谋划与全力推动，通过政策引导、资源整合，成功打造出省级新型公共文化空间典范。

创意磁场聚合，年轻经济显活力。江溪街道政府科学规划，推动“1969创意工场”精准布局文化艺术、运动健身、设计美学等6大业态，构建多元创意生态。在政府政策扶持下，超200家企业入驻，其中13家文化企业蓬勃成长。街道还引导园区不断创新，规划1600平方米Livehouse及VR沉浸体验馆等项目。2024年，园区文化产业综合营收突破1.15亿元，税收超700万元；2025年，第一季度营业额同比飙升300%，日客流量超7000人次。

文化场景破圈，日夜引力不间断。结合当地人口结构，策划“日间创作+夜间消费”全时段模式，组织“新Young Z世代开园”等活动，邀请知名博主等宣传推广。同时，支持工场举办艺术展、美木信艺术展、青春音乐会等活动，日均观展超百人。春节期间，政府牵头策划5大创意活动，将文化热度转化为消费动能。

生态圈层共振，区域经济共繁荣。引导周边商业体差异化发展，打造“东集西市”“无忧夜巷”等特色夜间消费场景。完善交通配套，新增200余个车位，推动“先离场后付费”注册用户超3万。区域重点餐饮企业今年一季度营业额同比增长10.1%，商圈人流量整体跃升15%。

当文化空间真正读懂年轻人，创意便能转化为强劲生产力。青春创意与消费活力相互催化，文化磁场与经济增量同频共振——江溪街道以一厘工场为支点，撬动了“年轻人+文化+经济”的黄金公式，为城市产业升级写下生动注脚。

(邓玲娜) 广告